

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羅湖支行 關於換領《金融許可證》的公告

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深圳監管局批准，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羅湖支行已獲准換領《中華人民共和國金融許可證》。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銀行保險機構許可證管理辦法》（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令 2021 年第 3 號）規定，在官方網站公告如下：

換發事由：變更營業場所

機構名稱：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羅湖支行

英文名稱：Hang Seng Bank (China) Limited Shenzhen Luohu Sub-branch

業務範圍：在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獲准的業務範圍內經授權開展對各類客戶的下列外匯業務和人民幣業務：（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四）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五）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買賣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幣有價證券；（六）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七）辦理國內外結算；（八）買賣、代理買賣外匯；（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十）從事銀行卡業務；（十一）提供保管箱服務；（十二）提供資信調查和諮詢服務；（十三）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批准日期：2008年04月16日

機構住所：深圳市羅湖區南湖街道羅湖社區人民南路2008號嘉里中心0105、0106、0107、0108、0109、0110、0111

機構編碼：B0269B244030004

許可證流水號：01048368

發證機關：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深圳監管局

發證日期：2023年10月27日

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羅湖支行

2024年11月7日